



##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新聞稿

日期：112年5月15日

承辦單位：機械設備技術處

中心網址：

[www.coapre.org.tw](http://www.coapre.org.tw)

主管姓名：何俊傑/執行長

新聞聯絡人：廖千瑩

電話：02-85229366#101

電話：02-85229366#870

手機：0930-830-839

### 遵守固定式起重機(塔吊)作業三階段規範，防堵工安事故再發生

上週興富發建設公司位於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上建築工地拆除固定式起重機(塔吊)時，不慎造成吊臂掉落砸中捷運設施肇災，勞動部職安署第一時間已針對全國設有3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全面檢查，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表示，塔吊在工作場所的安全使用至關重要，呼籲相關業界和從業人員務必遵守作業前、中、後三階段的規範，確保塔吊操作之安全。其中，塔吊作業前須先制定安全吊裝計畫，考慮重量、重心、吊掛方式和路徑等，建立作業範圍內的安全區域，作業時監控觀察機械穩定性、吊裝過程平衡，密切關注周圍安全情況，防止工安事故再度發生。

根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近年「勞動檢查統計年報」顯示，自民國105到110年，職災災害類型與媒介物之關係中，其職災媒介物「起重機械」平均每年發生件數144件，其中民國108、109年略降，民國110年則又增加。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機械設備技術處也指出，塔吊是建築工地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機械，但由於其特殊性質和作業環境的複雜性，若未遵循正確的安全操作程序，將導致嚴重的災害發生。因此業界與從業人員在操作塔吊，務必遵守三階段規範，以確保塔吊操作之安全。

值得注意的是，業者在第一階段塔吊作業前，務必確保操作人員具備相關證照，且塔吊本身亦經過定期維護和檢修，確保其正常狀態；且在施工前須先制定安全吊裝計畫，考慮重量、重心、吊掛方式和路徑等，建立作業範圍內的安全區域，並訂立緊急應變計畫，確保工作人員熟悉計畫內容。

再者，在第二階段塔吊實際作業時，除應避免在惡劣天候下作業，亦應確保在荷重限制範圍內操作，施作時監控觀察機械穩定性、吊裝過程平衡，密切關注周圍安全

情況。且施作人員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此外，在進行塔吊使用後的第三階段拆卸工作時，應事先擬妥安全拆卸計畫。該計畫應包括拆除工序、安全標準以及所需的設備和工具等。並應指定監督人員負責監督指揮整個拆卸過程，確保按照計畫執行。同時，在拆卸作業進行期間，必須確保作業區域內無人逗留，淨空作業區域，以保障工作人員和周圍環境的安全。

另針對近日國內頻傳重大職災事件，為了強化塔吊危害預防，本中心機械設備技術處今年也將對塔吊業者，提供塔吊安全管理重點及危險性機械檢查注意事項之宣導服務，以建立更安全的工作環境。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也說明，因起重機廣泛用於建築業及營造業，其吊升物品後尚須做水平、橫行、迴轉或起伏之運作，作業中如發生事故，不僅可能危及作業者，亦可能連帶使下方的行人、車輛等受到波及，極為危險。基於本質安全、源頭管理及技術服務的指標，降低可能之職業災害，將辦理提升移動式起重機關鍵零組件保養維修能力，目標輔導50家以上機械維修廠提升維修保養能力及評鑑作業。